

檔 號：STA0502
保存年限：5年

僑光科技大學 函

地址：40721 台中市西屯區僑光路100號
承辦人：王姿文小姐
電話：04-27016855轉2142
傳真：04-27075420
電子信箱：ba@ocu.edu.tw

電子公文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9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僑德企字第1000000411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競賽辦法(0000411A00_ATTCH1.DOC，共1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本校企業管理系辦理「2011全國毛巾創意設計競賽」，請惠予公告訊息並鼓勵貴校師生踴躍參加。

說明：

一、活動日期：

(一)初選時間：自即日起至100年11月18日(星期五)(以郵戳為憑)。

(二)初選公佈：100年12月9日(星期五)17:30前公告於僑光科技大學企管系網站。

(三)決選暨頒獎時間：100年12月16日(星期五)13:00~17:30

二、相關訊息請逕至活動網站查詢：

<http://ccw2.ocu.edu.tw/semamos/towel2011/>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校企業管理系

100/09/22
16:22:34

第二層決行

校長 吳 德 和

擬：公告周知，文存。

約用
助理員 陳芄韶
2011.09.26

代為
決行

教授兼
學務長 李玉君



學生事務處



100

【2011 全國毛巾創意設計競賽 競賽辦法】

一、競賽目的

- 一、藉由毛巾創意設計競賽，促進毛巾傳統產業未來轉型為文創產業發展之可能性，並透過毛巾商品與包裝設計之開發與應用，鼓勵國內設計人才積極投入毛巾文創產業。
- 二、經由全國性毛巾設計競賽形式，集思廣益國內外設計人才之創意、創新思維，期望結合現代元素融入傳統毛巾產業，賦於傳統毛巾產業新的生命力，開創嶄新之毛巾商品組合。

二、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：僑光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、浚赫企業有限公司

<http://120.109.90.98/ba2/newsPlacard/bamorning.php>、

<http://www.shuang-ho.com.tw/>

三、競賽類別

設計規格：童巾：27cm*52 cm

小手巾：27 cm *28 cm、33 cm *34 cm

毛巾：34 cm *75 cm

浴巾：73 cm *132 cm

*圖樣及包裝之創新毛巾商品

1. 禮品包裝
2. 以毛巾素材為主之創新商品設計

參賽設計六大主題：

1. 可愛童趣
2. 日式雅緻
3. 繪本插畫
4. 歐式華麗(法式洛可可風格)
5. 活力運動風
6. 其他

注意事項：

1. 色彩使用數量最多 8 色
2. 需顧慮毛巾收納的折疊方式，使其在折疊下亦能表現特色或部分特色

四、參賽組別與資格

(一) 歡迎國內外相關設計人才與設計相關系所之師生踴躍報名參賽。

(二) 可採「個人」或「組隊」方式參賽。

(三) 每人(隊)參賽作品以兩件為限。

五、參賽時程

(一) 初選時間：

自即日起至 100 年 11 月 18 日(五)(以郵戳為憑)。

(二) 初選公佈：

100 年 12 月 9 日(五) 17:30 前公告於僑光科技大學企管系網站

(三) 決選暨頒獎時間：

100 年 12 月 16 日(五) 13:00~17:30 (參賽者需到現場，並進行作品 5 分鐘簡報解說，缺席者視同棄權)

六、報名方式與參賽程序

(一) 初選階段：

1. 參賽者可至活動網站(於僑光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)下載報名簡章與活動資料。

2. 初選資料需於 100 年 11 月 18 日(五) 17:30 前(需於該時間前寄達，以郵戳為憑)，親送或郵寄至僑光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辦(校址：台中市西屯區僑光路 100 號)「2011 全國毛巾創意設計競賽活動小組」收。

3. 初選送件繳交項目格式：

報名表參賽資料(一份)、光碟片(一式三份)、作品圖說等書面文件(一式三份)。

A. 報名表參賽資料：以主辦單位格式為主，請以 A4 規格列印繳交。

B. 光碟片：含作品圖說檔案。(作品圖說部分可包含靈感來源及畫面故事。)

備註：作品圖說：A4 大小，不得於圖說中標註參賽者相關資訊(違者將取消參賽資格)。

(二) 決選階段

1. 入圍者資料需於 100 年 12 月 16 日(五) 12:30 親臨活動現場並簽名報到，活動現場於僑光科技大學清源樓 211 會議室(校址：台中市西屯區僑光路 100 號)。

2. 當天決賽入圍者須準備 5 分鐘之作品解說投影片，以及攜帶打樣實品一併參賽展示。

七、評選作業

(一) 初選階段：採書面審查方式，預計選出 10 件進入決選。

(二) 決選階段：採打樣作品及投影片簡報說明審查，將選出前三名得獎作品。

(三) 評分標準：

(1) 可行性(40%)：包括設計作品之實用性、量產性且達最大效益。

(2) 創意性(30%)：包括作品設計創意、結構設計創新性及美觀。

(3) 環保概念(15%)：包括包材減少、易回收、低汙染等。

(4) 產品故事(15%)：包括企業精神塑造及故事化程度，在設計上突顯特色企業價值。

八、獎項頒發

(一) 金獎：頒發一名，獎金 3 萬元，獎座乙座，獎狀乙紙。

(二) 銀獎：頒發一名，獎金 1 萬 5 千元，獎座乙座，獎狀乙紙。

(三) 銅獎：頒發一名，獎金 1 萬元，獎座乙座，獎狀乙紙。

(四) 佳作：頒發數名，獎金 5 千元，獎狀乙紙。

九、注意事項

1. 參賽作品需為自行創作設計且無涉及抄襲仿冒，並從未對外公開發表或參與任何競賽，且無任何第三人契約關係，作品若經檢舉或告發涉及智慧財產權之侵害，應自負一切民刑事法律責任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，並追回獎品、獎座及獎狀外，其違反著作權法令部分由參賽者自行負責，與主辦單位無關。
2. 參賽資料（含初選郵寄資料）於運送途中，因郵寄遺失、損壞、誤寄、郵資不足、失竊，或因其他不可抗力之意外而造成遺失或損壞時，主辦單位不負賠償責任。
3. 參賽團隊應確保各項資料填寫正確無誤，參賽作品（含初選與決選）均不退還，請參賽者自留底稿。
4. 主辦單位得依評選結果，作品如未達評審標準，視作品水準保留獎項從缺的決定。
5. 參賽者所獲得的獎金，必須依法繳納稅金。
6. 參賽者應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使用作品於各項宣導推廣用途上，包括公開陳列、公開展示、以任何形式將作品之內容行使重製、編輯、改作、印製、公開傳輸等方式，不限人、時間、地域、次數之利用，並得再授權他人為上開方式之推廣利用，於名次確定之時，得獎人應放棄行使其著作人格權，並將其著作財產權、作品專利與設計原始檔讓與主辦單位，參賽者不得異議或另索取費用。
7. 參賽者不得將參賽入選作品與其設計相關文件(含概念)轉賣或授權他人實施，主辦單位也保留作者原創作品的修改權利。
8. 凡報名參賽即視同承認競賽辦法的各項規定，主辦單位對本活動所有文件、資訊保留最終解釋權，任何與本活動有關的未盡事項，主辦單位保留隨時修正的權利。
9. 主辦單位得視情況需要，斟酌報名等各項日期之延長，如有任何變更內容或詳細注意事項將公布於僑光科大企管系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10.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之。

十、連絡方式

連絡人：僑光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 陳首志 先生

地址：台中市西屯區僑光路 100 號

電話：0933-462719

E-Mail：2011towel@gmail.com

活動網站：<http://120.109.90.98/ba2/newsPlacard/bamorning.php>



5/12

附表一 2011 全國毛巾創意設計競賽【報名表】

基本資料			
作品名稱			
參賽學校/系別			
指導老師			
參賽者 (團體成員)			
聯絡人 (團體組長)		聯絡電話	()
		聯絡手機	
身分證字號(組長)			
通訊地址(組長)	□□□□□		
E-mail (組長)			
注意事項： 1. 參賽作品的所有運送費用由參賽者自行負擔，參賽者於寄件後請自行與委託寄件公司確認作品送達主辦單位與否，且參選作品恕不退件。 2. 參賽作品需為自行創作設計且無涉及抄襲仿冒，並從未對外公開發表或參與任何競賽，且無任何第三人契約關係，作品若經檢舉或告發涉及智慧財產權之侵害，應自負一切民刑事法律責任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，並追回獎品、獎座及獎狀外，其違反著作權法令部分由參賽者自行負責，與主辦單位無關。 3. 參賽團隊應確保各項資料填寫正確無誤，參賽作品（含初選與決選）均不退還，請參賽者自留底稿。 4. 參賽者應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使用作品於各項宣導推廣用途上，包括公開陳列、公開展示、以任何形式將作品之內容行使重製、編輯、改作、印製、公開傳輸等方式，不限人、時間、地域、次數之利用，並得再授權他人為上開方式之推廣利用，於名次確定之時，得獎人應放棄行使其著作人格權，並將其著作財產權、作品專利與設計原始檔讓與主辦單位，參賽者不得異議或另索取費用。 5. 凡參賽者，視同承認本活動辦法之各項內容。 本人_____同意並遵守上述活動辦法所有內容。(本承諾書自承諾人簽名或蓋章之日起生效) 日期：100 年__月__日			

附表二 2011 全國毛巾創意設計競賽

著作權聲明書

1. 參賽作品的所有運送費用由參賽者自行負擔，參賽者於寄件後請自行與委託寄件公司確認作品送達主辦單位與否，且參選作品恕不退件。
2. 參賽作品需為自行創作設計且無涉及抄襲仿冒，並從未對外公開發表或參與任何競賽，且無任何第三人契約關係，作品若經檢舉或告發涉及智慧財產權之侵害，應自負一切民刑事法律責任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，並追回獎品、獎座及獎狀外，其違反著作權法令部分由參賽者自行負責，與主辦單位無關。
3. 參賽團隊應確保各項資料填寫正確無誤，參賽作品（含初選與決選）均不退還，請參賽者自留底稿。
4. 參賽者應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使用作品於各項宣導推廣用途上，包括公開陳列、公開展示、以任何形式將作品之內容行使重製、編輯、改作、印製、公開傳輸等方式，不限人、時間、地域、次數之利用，並得再授權他人為上開方式之推廣利用，於名次確定之時，得獎人應放棄行使其著作人格權，並將其著作財產權、作品專利與設計原始檔讓與主辦單位，參賽者不得異議或另索取費用。
5. 凡參賽者，視同承認本活動辦法之各項內容。

本人（團隊）為【2011 年全國毛巾創意設計競賽】之參賽者，對參賽作品具有著作人格權，且同意當參賽作品得獎時，貴處擁有圖片及說明文字之公開發表等著作財產權利，並提供主辦單位作為宣傳推廣、報導、出版等推廣之用。

聲 明 人： (簽章) 身分證字號： 地 址： 電 話：	聲 明 人： (簽章) 身分證字號： 地 址： 電 話：
聲 明 人： (簽章) 身分證字號： 地 址： 電 話：	聲 明 人： (簽章) 身分證字號： 地 址： 電 話：

(可自行加印)

附表二 2011 全國毛巾創意設計競賽【作品圖說】

作品名稱：
使用材質與規格：
預估成本：(請說明作品製作預估成本總價)
設計理念概述 (請依評分標準分項描述，全文字體以 12pt，標楷體，表格得自行延伸)
產品行銷理念與方式說明 (請依評分標準分項描述，全文字體以 12pt，標楷體，表格得自行延伸)

【作品照片】
圖片說明：
圖片說明：

備註：1.表格不敷使用參賽者可自行複製延伸使用之。

2.本表格為初審重要審查文件，請務必詳細填寫，圖片力求清晰。

3.請於電子檔中存入參賽作品相關設計圖檔與報名相關表單。

9/12

【作品照片】
圖片說明：
圖片說明：

備註：1.表格不敷使用參賽者可自行複製延伸使用之。

2.本表格為初審重要審查文件，請務必詳細填寫，圖片力求清晰。

3.請於電子檔中存入參賽作品相關設計圖檔與報名相關表單。

◎ 如何來僑光

一、自行開車

★若下國道一號高速公路（中山高速公路）台中交流道→往台中市區
→台中港路 200 公尺後（不要上朝馬高架橋並行駛內線道）
→左轉黎明路三段 2.1 公里後→右手邊中華石油加油站→右轉僑光路
320 公尺

★若下國道三號高速公路（福爾摩沙高速公路）快官交流道→往台中
→中彰快速道路 10 公里後→下行西屯路交流道→右轉西屯路三段 250
公尺後
→左轉黎明路三段（左手邊有警察局及消防隊）
→黎明路三段 1 公里後→右手邊中華石油加油站→右轉僑光路 320 公尺

二、搭乘火車（台中火車時刻表）

★請至台中火車站下站
→中正路 1.6 公里後接→台中港路一段 1.9 公里後接→台中港路二段
2.5 公里後
→右轉黎明路三段 2.1 公里後→右手邊中華石油加油站→右轉僑光路
320 公尺

三、搭乘高鐵（高鐵烏日站）

★請至高鐵烏日站下站
→搭乘計程車行駛中彰快速道路（約 200~300 元）
→搭乘高鐵接駁公車（7507 號）直達僑光科技大學

四、搭乘 TTJ 捷運公車（即日起至 98 年 12 月 31 日免費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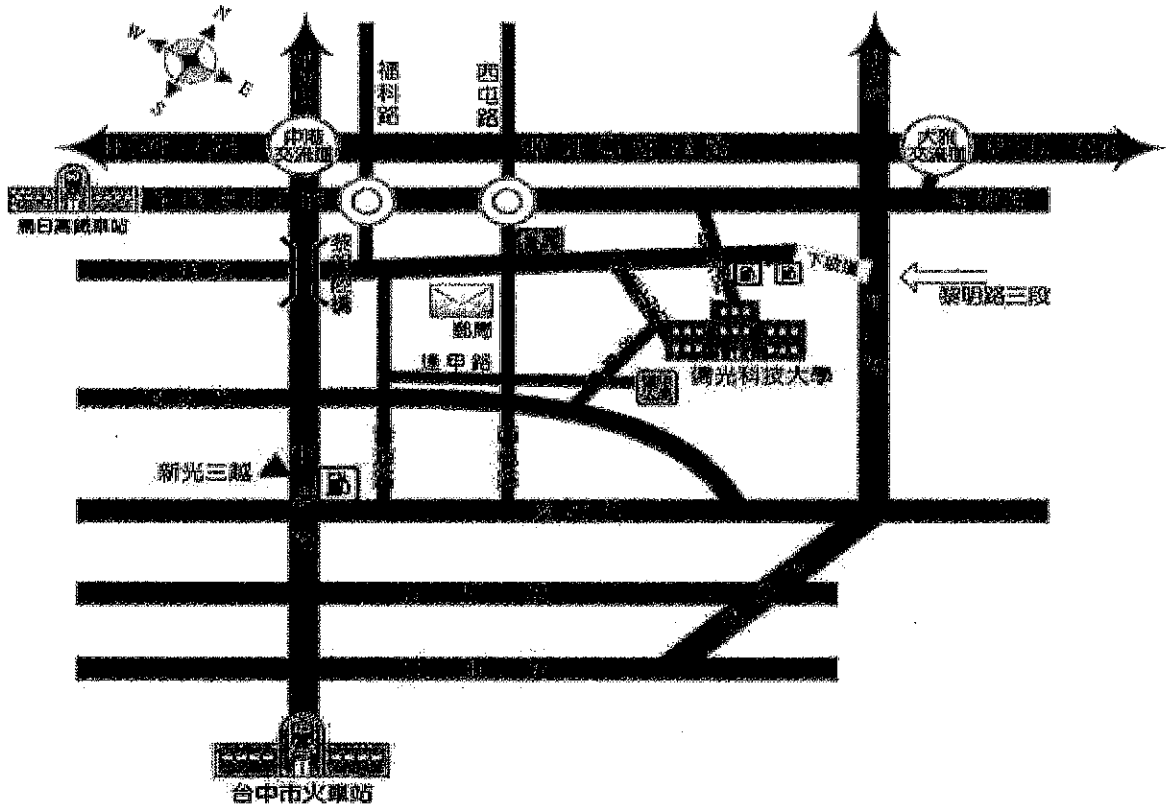
★請至僑光科技大學下車
號碼：5、22、25、29、33、35、37、45、54、79、7507、6210、6538
★公車動態暨路網轉乘系統

五、搭乘國道客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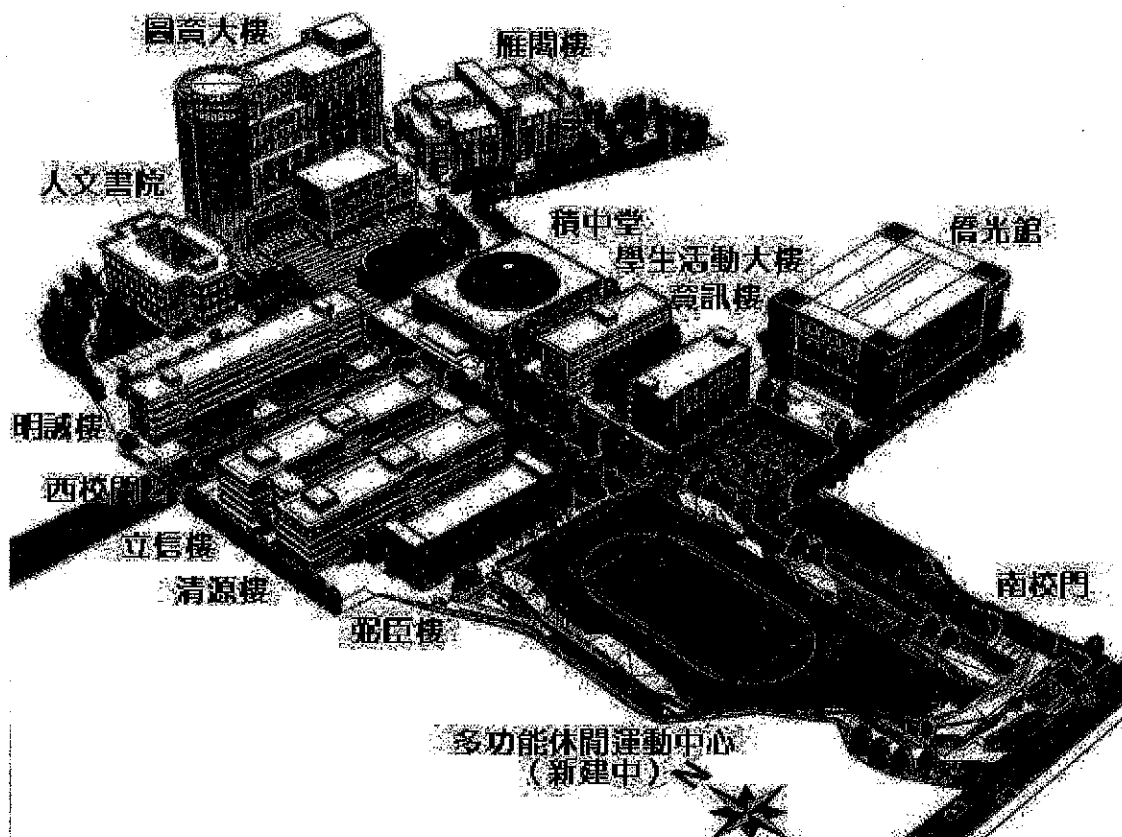
★請至朝馬站下站

→轉黎明路三段 2.1 公里後→右手邊中華石油加油站→右轉僑光路 320 公尺

壹、僑光位置圖



貳、僑光校內位置圖



12/12

